

证券代码：920247

证券简称：华密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6-039

## 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藏稳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263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6-2028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5,969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(三)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(五)	《关于修订<利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
	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					
(六)	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6-2028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》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(十一)	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》	0	0.00%	0	0.00%	0	0.00%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马钰锋、王辰然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7 日